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2季

地址：新竹縣新埔鎮大魯閣路17號

電話：(03)588-7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1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9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0~41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二八
(十) 其 他	41~42		二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46~51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2、46~51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3、52		三十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3~54		三十
(十二) 部門資訊	44~45		三一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929,234 仟元及 1,679,839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11%及 10%；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42,026 仟元及 1,097,871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 11%及 10%；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2,053 仟元及 2,282 仟元與 12,950 仟元及(26,478)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 11%及 3%與 3%及(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之帳面金額均為新台幣 0 仟元；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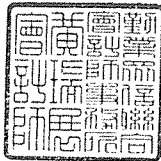
6月30日，以及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損益份額分別為新台幣0仟元及(1,298)仟元與0仟元及(2,836)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述該等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財務報表及其有關投資收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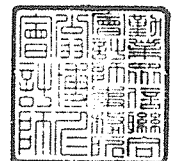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黃 瑞 展

黃 瑞 展



會計師 翁 博 仁

翁 博 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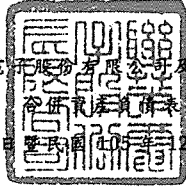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10028123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7 月 27 日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5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725,768	16	\$ 3,649,340	20	\$ 3,224,029	19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七)	569,278	3	547,195	3	444,270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780,127	4	524,562	3	719,174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八)	6,986,457	40	7,028,182	39	6,332,978	37
1200	其他應收款	728,540	4	847,085	5	868,987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4	-	14	-	14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九)	1,548,320	9	1,240,029	7	1,175,740	7
1424	留抵稅額	442,341	3	441,340	2	512,353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64,163	1	189,707	1	145,62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945,008</u>	<u>80</u>	<u>14,467,454</u>	<u>80</u>	<u>13,423,171</u>	<u>78</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附註七)	93,508	1	24,849	-	30,212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39,533	-	39,684	-	8,35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	2,579,946	15	2,860,735	16	3,191,644	1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22,008	-	24,219	-	30,11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631	1	87,069	1	91,143	-
1915	預付設備款	341,029	2	224,489	1	133,12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四)	266,068	1	286,425	2	301,393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434,723</u>	<u>20</u>	<u>3,547,470</u>	<u>20</u>	<u>3,785,982</u>	<u>2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7,379,731</u>	<u>100</u>	<u>\$18,014,924</u>	<u>100</u>	<u>\$17,209,15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2,270,000	13	\$ 2,630,000	15	\$ 2,291,375	1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五)	449,608	3	868,759	5	888,678	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2,572	-	2,282	-	3,85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4,271,294	25	4,523,504	25	4,020,072	23
2216	應付股利	757,393	4	-	-	484,731	3
2219	其他應付款	767,838	4	770,745	4	617,93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46,911	3	546,062	3	371,208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七)	29,601	-	40,010	-	19,61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五)	257,000	2	278,500	2	253,30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1,271	-	84,407	-	61,39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9,433,488</u>	<u>54</u>	<u>9,744,269</u>	<u>54</u>	<u>9,012,169</u>	<u>5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825,000	5	737,500	4	932,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558,060	3	609,056	4	612,310	4
2645	存入保證金	15,115	-	14,748	-	15,97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98,175</u>	<u>8</u>	<u>1,361,304</u>	<u>8</u>	<u>1,560,287</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10,831,663</u>	<u>62</u>	<u>11,105,573</u>	<u>62</u>	<u>10,572,456</u>	<u>61</u>
	權益						
3100	股 本	<u>3,029,572</u>	<u>18</u>	<u>3,029,572</u>	<u>17</u>	<u>3,029,572</u>	<u>18</u>
3200	資本公積	<u>653,239</u>	<u>4</u>	<u>653,239</u>	<u>3</u>	<u>653,239</u>	<u>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70,375	6	975,179	6	975,179	6
3350	未分配盈餘	1,761,075	10	2,048,183	11	1,565,969	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2,831,450</u>	<u>16</u>	<u>3,023,362</u>	<u>17</u>	<u>2,541,148</u>	<u>15</u>
3400	其他權益	33,807	-	203,178	1	412,738	2
3XXX	權益總計	<u>6,548,068</u>	<u>38</u>	<u>6,909,351</u>	<u>38</u>	<u>6,636,697</u>	<u>3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7,379,731</u>	<u>100</u>	<u>\$18,014,924</u>	<u>100</u>	<u>\$17,209,15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取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7 月 2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蔡榮暉



會計主管：周榮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	\$4,851,227	100	\$4,818,045	100	\$9,975,151	100	\$9,464,089	100
5000	銷貨成本(附註九及二一)	4,120,734	85	4,147,507	86	8,437,472	85	8,049,114	85
5900	銷貨毛利	730,493	15	670,538	14	1,537,679	15	1,414,975	15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42,789	3	138,373	3	260,896	3	267,203	3
6200	管理費用	130,870	3	112,012	2	257,239	2	224,914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186	1	70,585	2	106,085	1	123,267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29,845	7	320,970	7	624,220	6	615,384	7
6900	營業淨利	400,648	8	349,568	7	913,459	9	799,59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	20,631	-	20,854	1	30,732	-	24,326	-
7050	財務成本	(12,378)	-	(14,821)	-	(24,725)	-	(27,97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附註十一)	-	-	(1,298)	-	-	-	(2,83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一)	28,011	1	16,833	-	3,206	-	9,37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6,264	1	21,568	1	9,213	-	2,895	-
7900	稅前利益	436,912	9	371,136	8	922,672	9	802,486	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167,008	3	160,708	3	357,191	3	331,382	3
8200	本期淨利	269,904	6	210,428	5	565,481	6	471,104	5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九)	175,276	4	(177,531)	(4)	(359,464)	(4)	(327,107)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十九)	(33,481)	(1)	19,576	-	128,984	1	82,04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十九 及二二)	(29,797)	(1)	30,181	1	61,109	1	55,60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1,998	2	(127,774)	(3)	(169,371)	(2)	(189,45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1,902	8	\$ 82,654	2	\$ 396,110	4	\$ 281,645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股東	\$ 269,904	6	\$ 210,428	4	\$ 565,481	6	\$ 471,104	5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本公司股東	\$ 381,902	8	\$ 82,654	2	\$ 396,110	4	\$ 281,645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0.89		\$ 0.69		\$ 1.87		\$ 1.55	
9810	稀 釋	\$ 0.89		\$ 0.69		\$ 1.86		\$ 1.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7月2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蔡馨暐



會計主管：周榮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22,672	\$ 802,48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67,751	331,449
A20900	財務成本	24,725	27,972
A20200	攤銷費用	5,885	5,885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13,146	16,63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700	2,848
A20300	提列備抵呆帳	13,794	-
A21200	利息收入	(4,818)	(3,086)
A29900	迴轉負債準備	(9,046)	(10,83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2,836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25,02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199	1,878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25,778)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7,150)	1,08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80,067)	(145,199)
A31150	應收帳款	(402,920)	418,4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3,394	195,493
A31200	存 貨	(367,402)	(230,415)
A31230	留抵稅額	(26,263)	29,8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257	(54,091)
A32130	應付票據	290	(15,885)
A32150	應付帳款	34,516	(208,5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287	(8,4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09	21,2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8,581	1,156,6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5,110)	(28,31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37,960)	(234,1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4,489)	894,19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02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7,287)	(3,297)
B02800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45	84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47)	10,87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1,5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4,02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818	3,08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47,532)	(98,87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690)	(27,23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973)	(74,12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128,912)
C00200	短期借款淨減少	(360,000)	(105,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淨(減少)增加	(419,151)	249,56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0,000	3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4,000)	(203,04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209	1,44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11,942)	114,04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168)	(210,22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923,572)	723,90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49,340	2,500,127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25,768	\$ 3,224,0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7月27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蔡馨曄



會計主管：周榮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6 年 4 月 10 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

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七。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將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暫以 106 年 6 月 30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初步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若分類為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累計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認列、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9 之差異說明。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此外，合併公司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聯茂電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邦茂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TEQ Holding	ESIC	大陸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TL	投資業務	-	-	100%
	IPL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IIL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Eagle Great	大陸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Shining Era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TEQ (HK)	大陸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Mega Crown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ESIC	東莞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 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 6月30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6月30日
ITEQ (HK)	無錫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 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廣州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 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仙桃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 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Eagle Great	茂成科技公司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 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上述併入財務報告編制主體之子公司中，除屬重要子公司（係包含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屬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ITL 已結束營業，並於 105 年 11 月完成解散清算。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95	\$ 358	\$ 34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161,357	2,869,713	2,498,414
約當現金			
銀行承兌匯票	<u>563,916</u>	<u>779,269</u>	<u>725,274</u>
	<u>\$ 2,725,768</u>	<u>\$ 3,649,340</u>	<u>\$ 3,224,029</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0.00%-0.70%	0.00%-0.35%	0.00%-0.35%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62,786	\$ 572,044	\$ 474,482
減：列為流動資產	<u>569,278</u>	<u>547,195</u>	<u>444,270</u>
	<u>\$ 93,508</u>	<u>\$ 24,849</u>	<u>\$ 30,212</u>

合併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未有質押之情事。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u>\$ 780,127</u>	<u>\$ 524,562</u>	<u>\$ 719,174</u>
應收帳款	\$ 7,078,435	\$ 7,109,008	\$ 6,410,851
減：備抵呆帳	<u>91,978</u>	<u>80,826</u>	<u>77,873</u>
淨 額	<u>\$ 6,986,457</u>	<u>\$ 7,028,182</u>	<u>\$ 6,332,97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評估係依據對客戶之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現可能性。合併公司另訂有應收款項管理辦法，加強業務、財務及法務等帳款催收處理流程。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機制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每半年並檢視一次其信用狀況予以斟酌調整，並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核准，持續針對客戶之財務狀況、所屬產業及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必要時進行讓售應收帳款及投保，以降低信用風險。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惟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合併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未逾期	\$ 6,959,884	\$ 6,948,454	\$ 6,271,969
1~90天	89,132	134,714	72,185
91~180天	13,371	324	4,325
超過181天以上	16,048	25,516	62,372
合計	<u>\$ 7,078,435</u>	<u>\$ 7,109,008</u>	<u>\$ 6,410,85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90天以下	<u>\$ 49,265</u>	<u>\$ 125,519</u>	<u>\$ 48,11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055	\$ 54,771	\$ 80,826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4,024	(230)	13,794
本期實際沖銷	(73)	-	(73)
匯率影響數	(888)	(1,681)	(2,569)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39,118</u>	<u>\$ 52,860</u>	<u>\$ 91,978</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0,324	\$ 60,401	\$ 80,725
外幣換算差額	(755)	(2,097)	(2,852)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9,569</u>	<u>\$ 58,304</u>	<u>\$ 77,873</u>

截至106年6月30日暨及105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處於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89,858仟元、35,034仟元及112,013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惟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已購買保險或讓受，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二六。

九、存貨－淨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製成品	\$ 469,020	\$ 410,660	\$ 466,244
在製品	113,065	103,430	112,397
原物料	958,911	714,003	597,099
在途存貨	7,324	11,936	-
	<u>\$ 1,548,320</u>	<u>\$ 1,240,029</u>	<u>\$ 1,175,740</u>

106年及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均為0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金額	持股%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達勝科技	\$ 159	2.2	\$ 159	2.2	\$ 159	2.2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	4,496	0.5	4,496	0.5	4,496	0.5
鼎茂光電	1,025	0.5	1,025	0.5	1,025	0.5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2,498	18.0	2,649	18.0	2,672	18.0
其他						
TIEF FUND,L.P.(台灣工研群英基金)	31,355	4.8	31,355	4.8	-	-
	<u>\$ 39,533</u>		<u>\$ 39,684</u>		<u>\$ 8,352</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39,533</u>		<u>\$ 39,684</u>		<u>\$ 8,352</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且均未有質押之情事。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鼎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鼎茂公司)	\$ -	\$ -	\$ -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損	\$ -	(\$ 1,298)	\$ -
			(\$ 2,836)

鼎茂公司業於 102 年 1 月設立，從事化學材料、電子零組件、電腦週邊、其他光電及精密器械製造等業務。合併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5 月以 41,500 仟元處分其對鼎茂公司之全數股權予關係人。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425,948	\$ 467,321	\$ 517,713
機器設備	1,288,782	1,454,859	1,639,772
運輸設備	11,607	13,634	16,313
生財器具	182,487	213,261	239,410
其他設備	465,795	486,256	531,963
租賃改良	<u>205,327</u>	<u>225,404</u>	<u>246,473</u>
	<u>\$ 2,579,946</u>	<u>\$ 2,860,735</u>	<u>\$ 3,191,644</u>

除認列折舊費用及重分類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5至20年
工程系統	3至8年
機器設備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2年
修繕工程	2至5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生財器具	
電腦設備	3至10年
辦公傢俱	3至5年
其他設備	
研發設備	3至12年
防治污染設備	3至12年
雜項設備	1至12年
租賃改良	3至9年

十三、無形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商譽	\$ 8,968	\$ 9,508	\$ 9,516
專利使用權利金（原始成本 94,158 仟元）	<u>13,040</u>	<u>14,711</u>	<u>20,596</u>
	<u>\$ 22,008</u>	<u>\$ 24,219</u>	<u>\$ 30,112</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8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十四、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長期預付費用	\$ 14,358	\$ 23,888	\$ 38,033
用品盤存	51,000	57,082	56,441
長期預付租賃款	32,618	34,393	37,711
淨確定福利資產	15,903	15,454	13,742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	<u>152,189</u>	<u>155,608</u>	<u>155,466</u>
	<u>\$ 266,068</u>	<u>\$ 286,425</u>	<u>\$ 301,393</u>

東莞聯茂公司於 91 年度取得東莞市虎門鎮北柵村 17,919.5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 30 年攤銷；無錫聯茂公司分別於 93 年度及 94 年度間取得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 76,002 及 15,432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 50 年攤銷；廣州聯茂公司於 98 年度取得廣州開發區永和經濟區 18,508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 50 年攤銷。上述土地使用權係帳列長期預付租賃款。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係銀行週轉性信用借款，借款利率於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分別為 0.93%-1.10%、0.92%-1.11% 及 0.94%-1.15%。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 450,000	\$ 870,000	\$ 8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392</u>	<u>1,241</u>	<u>1,322</u>
	<u>\$ 449,608</u>	<u>\$ 868,759</u>	<u>\$ 888,678</u>
利率	1.048%-1.068%	1.038%-1.068%	1.068%-1.098%

(三) 長期借款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082,000	\$ 1,016,000	\$ 1,185,301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257,000</u>	<u>278,500</u>	<u>253,301</u>
長期借款	<u>\$ 825,000</u>	<u>\$ 737,500</u>	<u>\$ 932,000</u>
利率	0.90%-1.10%	0.90%-1.04%	0.98%-1.05%

本公司於106年3月14日與凱基銀行簽訂總額度為500,000仟元之2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106年6月30日止，業已動撥使用300,000仟元。

本公司於106年1月11日及103年12月26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總額度均為300,000仟元之2年期與3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106年6月30日止，業已動撥使用150,000仟元及132,000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4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3,700,000仟元。

本公司於103年8月28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簽訂總額度為500,000仟元之2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106年6月30日止，業已全數動撥使用。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200%；(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4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5,000,000仟元。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7 月 25 日及 102 年 7 月 8 日與台灣中小企業銀行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簽訂總額度均為 200,000 仟元之 3 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業已提前清償完畢。

十六、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合併公司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4 個月並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負債準備一流動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退貨及折讓	<u>\$ 29,601</u>	<u>\$ 40,010</u>	<u>\$ 19,617</u>

退貨及折讓準備之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40,010	\$ 31,309
本期迴轉	(9,046)	(10,831)
匯率影響數	(<u>1,363</u>)	(<u>861</u>)
期末餘額	<u>\$ 29,601</u>	<u>\$ 19,617</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劃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提撥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221 仟元及 5,995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

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管理費用（利益）	<u>(\$ 59)</u>	<u>(\$ 51)</u>	<u>(\$ 119)</u>	<u>(\$ 10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02,957</u>	<u>302,957</u>	<u>302,957</u>
已發行股本	<u>\$ 3,029,572</u>	<u>\$ 3,029,572</u>	<u>\$ 3,029,572</u>

(二) 資本公積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653,239	\$ 653,239	\$ 653,239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配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配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現處於成長期，盈餘分派，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競爭狀況、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決定股東紅利之金額，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 20%。

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一
(四) 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及 105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5,196	\$ 60,006		
股東紅利—現金	757,393	484,731	\$ 2.5	\$ 1.6

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141,171	\$710,17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9,464)	(327,10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61,109	55,608
期末餘額	<u>(\$ 157,184)</u>	<u>\$ 438,671</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62,007	(\$107,9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138,671	82,04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 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9,687)	-
期末餘額	<u>\$190,991</u>	<u>(\$ 25,933)</u>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買回以註銷	-	5,000	5,000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1 月 15 日決議買回庫藏股 5,000 仟股，買回股份目的係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將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買回區間價格為每股 17.00 元至 30.00 元，預定買回股份佔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62%，截至庫藏股買回期限止，本公司共計買回 5,000 仟股。買回之庫藏股已於 105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減資註銷，並於 105 年 3 月 29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於本季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銅箔基板	\$ 3,388,185	\$ 3,304,120	\$ 7,143,199	\$ 6,530,181
玻璃纖維膠片	1,289,808	1,326,702	2,485,094	2,561,231
其他	173,234	187,223	346,858	372,677
	<u>\$ 4,851,227</u>	<u>\$ 4,818,045</u>	<u>\$ 9,975,151</u>	<u>\$ 9,464,089</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2,849	\$ 1,897	\$ 4,818	\$ 3,086
政府補助款	8,814	10,560	8,814	10,560
其他收入	8,968	8,397	17,100	10,680
	<u>\$ 20,631</u>	<u>\$ 20,854</u>	<u>\$ 30,732</u>	<u>\$ 24,326</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兌換利益(損失)	\$ 13,944	(\$ 925)	(\$ 7,648)	(\$ 90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利益	-	25,028	-	25,02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21,240	-	25,778	-
其他損失	(<u>7,173</u>)	(<u>7,270</u>)	(<u>14,924</u>)	(<u>14,743</u>)
	<u>\$ 28,011</u>	<u>\$ 16,833</u>	<u>\$ 3,206</u>	<u>\$ 9,377</u>

(三) 折舊及攤銷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8,883	\$ 160,665	\$ 267,751	\$ 331,449
預付款項	6,586	8,725	13,146	16,638
預付租賃款	328	427	700	2,848
無形資產	<u>2,943</u>	<u>2,942</u>	<u>5,885</u>	<u>5,885</u>
	<u>\$ 138,740</u>	<u>\$ 172,759</u>	<u>\$ 287,482</u>	<u>\$ 356,82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3,430	\$ 143,186	\$ 236,574	\$ 296,324
營業費用	<u>15,453</u>	<u>17,479</u>	<u>31,177</u>	<u>35,125</u>
	<u>\$ 128,883</u>	<u>\$ 160,665</u>	<u>\$ 267,751</u>	<u>\$ 331,44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02	\$ 7,430	\$ 11,646	\$ 15,579
推銷費用	2,946	2,945	5,891	5,892
管理費用	1,005	1,705	2,021	3,862
研究發展費用	<u>104</u>	<u>14</u>	<u>173</u>	<u>38</u>
	<u>\$ 9,857</u>	<u>\$ 12,094</u>	<u>\$ 19,731</u>	<u>\$ 25,37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323,137</u>	<u>\$ 323,814</u>	<u>\$ 646,042</u>	<u>\$ 654,107</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3,109	\$ 2,986	\$ 6,221	\$ 5,995
確定福利計畫	<u>(59)</u>	<u>(51)</u>	<u>(119)</u>	<u>(102)</u>
	<u>\$ 3,050</u>	<u>\$ 2,935</u>	<u>\$ 6,102</u>	<u>\$ 5,89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1,838	\$ 240,347	\$ 445,370	\$ 484,806
營業費用	<u>104,329</u>	<u>86,402</u>	<u>206,774</u>	<u>175,194</u>
	<u>\$ 326,187</u>	<u>\$ 326,749</u>	<u>\$ 652,144</u>	<u>\$ 660,000</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840 人及 2,873 人。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年及 10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4%	2%	4%	2%
董監事酬勞	2%	2%	2%	2%

金額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13,925</u>	<u>\$ 5,573</u>	<u>\$ 29,396</u>	<u>\$ 12,187</u>
董監事酬勞	<u>\$ 6,963</u>	<u>\$ 5,573</u>	<u>\$ 14,698</u>	<u>\$ 12,187</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6年6月15日及105年6月15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及104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現	金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紅利	\$ 49,830	\$ 27,266
董監事酬勞	24,915	10,906

106年6月15日股東會及105年6月15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105及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6年及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19,259	\$ 95,968	\$ 344,943	\$ 208,391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0,073	\$ 5,134	\$ 10,073	\$ 5,1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1,416</u>)	<u>14,582</u>	(<u>8,743</u>)	<u>14,582</u>
	217,916	115,684	346,273	228,107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58,767</u>)	44,493	9,893	102,744
其他	<u>7,859</u>	<u>531</u>	<u>1,025</u>	<u>53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 用	<u>\$ 167,008</u>	<u>\$ 160,708</u>	<u>\$ 357,191</u>	<u>\$ 331,382</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 算	(<u>\$ 29,797</u>)	<u>\$ 30,181</u>	<u>\$ 61,109</u>	<u>\$ 55,608</u>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 84,287</u>	<u>\$ 76,637</u>	<u>\$ 104,354</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5年度 (預計)</u> 4.12%	<u>104年度 (實際)</u> 6.36%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均為 87 及以後年度所產生。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邦茂公司分別截至 103 及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0.89</u>	<u>\$ 0.69</u>	<u>\$ 1.87</u>	<u>\$ 1.55</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u>\$ 0.89</u>	<u>\$ 0.69</u>	<u>\$ 1.86</u>	<u>\$ 1.54</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淨利	<u>\$ 269,904</u>	<u>\$ 210,428</u>	<u>\$ 565,481</u>	<u>\$ 471,10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淨利	<u>\$ 269,904</u>	<u>\$ 210,428</u>	<u>\$ 565,481</u>	<u>\$ 471,10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2,957	302,957	302,957	304,5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u>315</u>	<u>162</u>	<u>1,522</u>	<u>37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3,272</u>	<u>303,119</u>	<u>304,479</u>	<u>304,94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合併公司與他單位簽訂營業租賃契約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101 年 8 月至 117 年 12 月。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並依合約約定，每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年增率調整租金乙次。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因營業租賃契約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127,332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係關於承租土地以進行產品製造，租賃期間為 30 至 50 年。租賃款於訂約時一次性支付，合併公司於土地使用權期間結束時對該土地不具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1 年 內	\$ 48,116	\$ 48,585	\$ 51,91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00,906	182,244	184,355
超過 5 年	<u>295,638</u>	<u>140,846</u>	<u>149,151</u>
	<u>\$ 544,660</u>	<u>\$ 371,675</u>	<u>\$ 385,423</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6年6月30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662,786	\$ -	\$ -	\$ 662,786

105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572,044	\$ -	\$ -	\$ 572,044

105年6月30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474,482	\$ -	\$ -	\$ 474,482

106年及105年1月1日及6月30日均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1,361,252	\$ 12,183,699	\$ 11,280,9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額(註2)	702,319	611,728	482,83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8,858,427	9,826,038	9,023,19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管理部門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適時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銷售額中約有 44% 及 45%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60% 及 4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並以美金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 0.5 元作為敏感度分析。0.5 元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對新台幣升值 0.5 元時，將使稅

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美金貶值 0.5 元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影 響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	(\$ 7,760)	\$ 6,956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應付短期票券，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活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水準，控管利率在一定之範圍，倘有需要將會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449,608	\$ 868,759	\$ 888,67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161,346	2,772,948	2,498,366
—金融負債	3,352,000	3,646,000	3,476,676

敏感度分析

面對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市場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 1 碼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 1 碼，對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下降 1,488 仟元及 1,22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上市櫃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並未積極交易，故非持有供交易目的而歸類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敏感度分析

面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格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市場價格上升或下降 10%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價格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倘權益價格上漲 10%，對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上升 66,279 仟元及 47,44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所屬產業及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必要時進行讓售應收帳款及對應收帳款投保，以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每月會密切追蹤應收款項逾期情況及後續催收策略，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會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之前十大客戶，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2%、42% 及 4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合併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及保留於資本市場籌資之彈性，持續地監督預

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並控管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利息及本金）編製：

	106年6月30日				合 計
	180天	181天至270天	271天至360天	361天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270,623	\$ -	\$ -	\$ -	\$ 2,270,623
應付短期票券	450,000	-	-	-	4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273,866	-	-	-	4,273,866
其他應付款	767,838	-	-	-	767,838
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	<u>199,472</u>	<u>33,417</u>	<u>33,381</u>	<u>833,591</u>	<u>1,099,861</u>
	<u>\$ 7,961,799</u>	<u>\$ 33,417</u>	<u>\$ 33,381</u>	<u>\$ 833,591</u>	<u>\$ 8,862,188</u>
	105年12月31日				
	180天	181天至270天	271天至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632,650	\$ -	\$ -	\$ -	\$ 2,632,650
應付短期票券	870,000	-	-	-	87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25,786	-	-	-	4,525,786
其他應付款	770,745	-	-	-	770,745
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	<u>88,537</u>	<u>75,369</u>	<u>123,247</u>	<u>746,399</u>	<u>1,033,552</u>
	<u>\$ 8,887,718</u>	<u>\$ 75,369</u>	<u>\$ 123,247</u>	<u>\$ 746,399</u>	<u>\$ 9,832,733</u>
	105年6月30日				
	180天	181天至270天	271天至360天	361天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293,804	\$ -	\$ -	\$ -	\$ 2,293,804
應付短期票券	890,000	-	-	-	89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023,931	-	-	-	4,023,931
其他應付款	535,261	58,295	24,374	-	617,930
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	<u>173,864</u>	<u>43,980</u>	<u>43,980</u>	<u>954,552</u>	<u>1,216,376</u>
	<u>\$ 7,916,860</u>	<u>\$ 102,275</u>	<u>\$ 68,354</u>	<u>\$ 954,552</u>	<u>\$ 9,042,041</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係本公司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有關本公司融資額度之資訊列示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835,968	\$ 5,482,923	\$ 5,213,502
未動用金額	<u>4,839,651</u>	<u>3,999,650</u>	<u>4,611,018</u>
	<u>\$ 9,675,619</u>	<u>\$ 9,482,573</u>	<u>\$ 9,824,520</u>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出售應收 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帳列其他 應收款)	約定額度
<u>106年6月30日</u>					
台新銀行	-	\$ 102,267	\$ -	\$ 102,267	\$ 287,358
大眾銀行	-	31,035	-	31,035	172,100
玉山銀行	1.38%	49,661	18	49,643	302,100
台灣銀行	-	3,048	-	3,048	152,100
中信銀行	-	456,050	-	456,050	608,400
凱基銀行	1.04%	11,070	551	10,519	18,252
		<u>\$ 653,131</u>	<u>\$ 569</u>	<u>\$ 652,562</u>	<u>\$ 1,540,310</u>
<u>105年12月31日</u>					
台新銀行	1.21%~1.23%	\$ 90,857	\$ 5,743	\$ 85,114	\$ 296,325
玉山銀行	1.22~1.39%	66,092	14,166	51,926	311,250
凱基銀行	1.04%	14,210	12,078	2,132	19,350
大眾銀行	-	46,818	-	46,818	181,250
台灣銀行	-	2,343	-	2,343	161,250
民生銀行	-	-	-	-	872,363
中信銀行	-	566,854	-	566,854	516,000
		<u>\$ 787,174</u>	<u>\$ 31,987</u>	<u>\$ 755,187</u>	<u>\$ 2,357,788</u>
<u>105年6月30日</u>					
台新銀行	1.25%	\$ 106,083	\$ 17,635	\$ 88,448	\$ 276,448
台北富邦銀行	-	-	-	-	161,375
大眾銀行	-	35,511	-	35,511	181,375
玉山銀行	1.23%-1.41%	43,132	8,311	34,821	311,375
臺灣銀行	-	2,270	-	2,270	161,375
遠東銀行	1.34%	4,783	52	4,731	100,000
中國信託	-	3,872	-	3,872	129,100
星辰銀行	-	-	-	-	19,022
中信銀行	-	531,968	-	531,968	290,475
民生銀行	-	77,557	-	77,557	866,907
南京銀行	-	-	-	-	161,375
		<u>\$ 805,176</u>	<u>\$ 25,998</u>	<u>\$ 779,178</u>	<u>\$ 2,429,727</u>

上述額度均係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合併公司於106年6月30日業已提供本票936,950仟元予該等銀行作為擔保品。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說明如下：

(一) 取得金融資產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仟股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	以	成本	衡量	之	金融	資產	—非流動	100	普通股	<u>\$ 1,025</u>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仟股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	以	成本	衡量	之	金融	資產	—非流動	100	普通股	<u>\$ 1,025</u>

(二) 處分金融資產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仟股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採	用	權益	法	之	投資	4,050	普通股	<u>\$41,500</u>	<u>\$25,028</u>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仟股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其他關係人	採	用	權益	法	之	投資	4,050	普通股	<u>\$41,500</u>	<u>\$25,028</u>

(三)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穩懋公司)	實質關係人

(四) 合併公司於102年1月與穩懋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契約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102年1月至117年12月，按月給付租金。106年及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租金費

用分別為 7,544 仟元及 7,440 仟元、15,088 仟元及 14,880 仟元，支付保證金均為 110,000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0,190	\$ 6,338	\$ 23,378	\$ 16,123
退職後福利	169	174	347	349
	<u>\$ 10,359</u>	<u>\$ 6,512</u>	<u>\$ 23,725</u>	<u>\$ 16,472</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計 539,225 仟元。
- (二)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計 123,896 仟元。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6月30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6月30日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外幣—美元	\$ 119,309	\$ 158,113	\$ 152,706
匯率	30.420	32.250	32.275
帳面金額	3,629,380	5,099,144	4,928,586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外幣—美元	134,829	143,490	138,795
匯率	30.420	32.250	32.275
帳面金額	4,101,498	4,627,553	4,479,609

外幣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6.86(美元:人民幣)	\$ 3,665		6.53(美元:人民幣)	(\$ 969)	
美元	30.25(美元:新台幣)	12,305		32.42(美元:新台幣)	150	

外幣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6.87(美元:人民幣)	\$ 5,591		6.53(美元:人民幣)	(\$ 1,168)	
美元	30.68(美元:新台幣)	(11,456)		32.78(美元:新台幣)	274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 其他：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付款方式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公司自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進貨金額分別為227,616仟元、135,925仟元及13,266仟元，占本公司總進貨金額比例分別為16%、10%及1%，已實現利益737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向第三地出售原物料及銷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付款方式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公司出售原、物料予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茂成電子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金額分別為240,371仟元、38,894仟元、9,381仟元及3,586仟元，占本公司銷貨成本比例分別為3%、0%、0%及0%，未實現銷貨損失853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產品為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如下：

聯茂電子公司(係台灣聯茂公司，惟所認列之部門銷貨收入不包括三角貿易(由子公司出貨)而認列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無錫聯茂公司(包含無錫聯茂公司及 IIL 公司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東莞聯茂公司(包含東莞聯茂公司及 IPL 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其他部門(包含茂成科技公司、廣州聯茂公司、仙桃聯茂公司、邦茂公司、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ITEQ (HK)、ESIC、ITL、Eagle Great、Shining Era、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5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聯茂電子公司	\$ 1,658,487	\$ 1,636,107	(\$ 74,042)	(\$ 78,471)
無錫聯茂公司	5,829,042	5,465,008	456,197	440,312
東莞聯茂公司	4,429,681	4,506,595	330,076	298,153
其他部門	<u>2,349,671</u>	<u>2,251,724</u>	<u>245,322</u>	<u>163,971</u>
	<u>\$14,266,881</u>	<u>\$13,859,434</u>	957,553	823,965
總部管理成本			(44,094)	(24,3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9,213</u>	<u>2,895</u>
稅前淨利			<u>\$ 922,672</u>	<u>\$ 802,486</u>

上述部門收入之內部交易尚未沖銷。合併公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來自集團內無錫聯茂公司、東莞聯茂公司及其他之收入分別為 1,820,566 仟元、1,411,626 仟元及 1,059,538 仟元；10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來自集團內無錫聯茂公司、東莞聯茂公司及其他之收入分別 924,992 仟元、1,516,512 仟元及 1,953,841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u>106年6月30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6月30日</u>
部門資產			
聯茂電子公司	\$ 3,016,281	\$ 3,002,307	\$ 2,894,583
無錫聯茂公司	6,973,127	7,824,552	7,570,208
東莞聯茂公司	5,992,657	6,548,107	6,202,591
其他部門	<u>4,896,985</u>	<u>4,791,026</u>	<u>5,484,143</u>
小計	20,879,050	22,165,992	22,151,525
其他	36,322,863	38,126,000	37,711,925
部門間沖銷	(39,822,182)	(42,277,068)	(42,654,297)
資產總計	<u>\$17,379,731</u>	<u>\$18,014,924</u>	<u>\$17,209,153</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淨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本期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末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原因	提供擔保	係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一及二)	資金有限額(註一及二)	款額
													擔保名稱	價值			
1	IPL	Shining Era Eagle Great 廣州聯茂公司 ESIC ITL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是 是 是 是	\$ 999 仟美元 629 仟美元 2,249 仟美元 1,318 仟美元 81 仟美元	999 仟美元 447 仟美元 -	\$ 999 仟美元 447 仟美元 -	- - - - -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 -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14,820 仟美元	4,587 仟美元	1,318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3		茂成科技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815 仟美元	529 仟美元	4,587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331,848	1,331,848	1,331,848	1,331,848
5	Eagle Great 卓克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如鼎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是	人民幣 43,580 仟元 15 仟元	529 仟美元 43,580 仟元 3,816 仟元	529 仟美元 43,580 仟元 3,816 仟元	- - -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6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人民幣 308 仟元	3,816 仟元	3,816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7		廣州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人民幣 1,410 仟元	1,303 仟元	1,303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1,384,711

註一：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融通最高限額，分別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20%及40%為限。

註二：本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孫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係以各貸款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600%為限，惟其各貸與企業融通資金上限若大於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淨值20%者，則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權益淨值20%為上限。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 公司名稱	背書 關係	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及二)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註三)	期末 保證餘額	實 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額最高 (註一及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對大地 區 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IIL、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之被投資公司	100%	\$ 6,923,559	\$ 300,000 (註三)	\$ 300,000	\$ 5,330	\$ -	4.33%	\$ 9,346,804	Y	N	N
0	本公司	IIL	本公司間接持股 之被投資公司	100%	6,923,559	1,706,025 (註三)	1,609,218	373,486	-	23.24%	9,346,804	Y	N	N
0	本公司	IPL	本公司間接持股 之被投資公司	100%	6,923,559	1,464,150 (註三)	1,289,808	238,829	-	18.63%	9,346,804	Y	N	N
0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之被投資公司	100%	6,923,559	161,250 (註三)	152,100	-	-	2.20%	9,346,804	Y	N	Y
0	本公司	Eagle Great	本公司間接持股 之被投資公司	100%	6,923,559	503,100 (註三)	474,552	-	-	6.85%	9,346,804	Y	N	N
0	本公司	Shining Era	本公司間接持股 之被投資公司	100%	6,923,559	180,600 (註三)	170,352	-	-	2.46%	9,346,804	Y	N	N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分別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100%及135%計算。

註二：本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公司孫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以各子孫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300%計算。

註三：係共同開立票據取得之銀行保證額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日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聯茂電子公司	股票 美磊科技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淨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2,813	\$ 185,645	3.3	\$ 185,645	
	邦英生物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0	-	5	-	
邦茂公司	股票 達勝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500	159	2.2	4,071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887	4,496	0.5	4,045	
	鼎茂光電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0	1,025	0.5	292	
	美磊科技	董事長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淨額	5,813	383,626	6.8	383,626	
	擎邦國際	本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董事 長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淨額	1	7	—	7	
	台灣嘉碩科技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淨額	1,080	21,284	1.1	21,284	
	正文科技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淨額	2,440	72,224	0.8	72,224	
Mega Crown	TIEF FUND,L.P.(台灣工研研 基金)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31,355	4.8	-	註四
	股票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82 仟美元	18	82 仟美元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註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期末股權淨值，除太陽光電能源科技係依據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其餘係依據最近期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無
法取得財務報表係以成本列示。

註四：係合夥組織無法計算期末持有部位之股權淨值。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20% 以上者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不同之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情形	應收(付)票款之金額	估總應收(付)票款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進	\$ 227,616	17%	-	-	(\$ 224,300)	(21%)	註一及二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銷	(227,616)	(12%)	-	-	224,300	2%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銷	(240,371)	(14%)	-	-	179,032	20%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進	240,371	15%	-	-	(179,032)	(14%)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進	135,925	8%	-	-	(131,775)	(11%)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銷	(135,925)	(6%)	-	-	131,775	9%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287,359)	(16%)	-	-	218,929	7%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287,359	(16%)	-	-	(218,929)	(26%)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576,462)	(29%)	-	-	228,485	14%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576,462	(37%)	-	-	(228,485)	(18%)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169,722)	(8%)	-	-	40,600	3%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169,722	20%	-	-	(40,600)	(14%)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201,305)	(24%)	-	-	173,829	25%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201,305	(11%)	-	-	(173,829)	(21%)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387,100)	(46%)	-	-	215,578	3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387,100	(25%)	-	-	(215,578)	(17%)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894,656)	(67%)	-	-	1,062,831	74%	
無錫聯茂公司	III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894,656	(46%)	-	-	(1,062,831)	(40%)	
無錫聯茂公司	III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435,112)	(20%)	-	-	158,288	6%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435,112	(33%)	-	-	(158,288)	(21%)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310,868)	(14%)	-	-	44,475	2%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310,868	(20%)	-	-	(44,475)	(18%)	

註一：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銷貨之價格與一般交易相同，付款方式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項後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	備抵額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科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 259,018	-	\$	-	\$	6,342	\$	-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218,929	-	-	-	-	53,885	-	-
無錫聯茂公司	III,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58,288	-	-	-	-	30,420	-	-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228,485	-	-	-	-	89,808	-	-
IPL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237,385	-	-	-	-	27,145	-	-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215,578	-	-	-	-	-	-	-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73,829	-	-	-	-	29,657	-	-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62,831	-	-	-	-	91,260	-	-
III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31,775	-	-	-	-	2,860	-	-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79,032	-	-	-	-	45,066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	資上期	額未	期股數(未(比	持帳率	有被		本公司	本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本								益
聯茂電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薩摩亞	投資業務	\$ 61,719 仟美元	\$ 61,719 仟美元	\$ 61,719 仟美元	370,000	18,500	100	\$ 9,540,069	\$ 686,539	\$ 687,276	4,638								註一
	邦茂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務	370,000	370,000	370,000	370,000	37,000	100	530,019	4,638	4,638	4,638								
	ITEQ International	英屬阿曼群島	投資業務	61,719 仟美元	61,719 仟美元	61,719 仟美元	61,719 仟美元	18,500	100	304,164 仟美元	22,387 仟美元	22,387 仟美元	22,387 仟美元								
	ITEQ Holding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10,750	100	111,169 仟美元	7,856 仟美元	7,856 仟美元	7,856 仟美元								
	ESIC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500 仟美元	500 仟美元	500 仟美元	500	100	15,755 仟美元	37 仟美元	37 仟美元	37 仟美元								
	IP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1,000	100	21,948 仟美元	358 仟美元	358 仟美元	358 仟美元								
	IIL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8,499 仟美元	8,499 仟美元	8,499 仟美元	8,499 仟美元	8,499	100	7,713 仟美元	652 仟美元	652 仟美元	652 仟美元								
	Eagle Great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000 仟美元	3,000 仟美元	3,000 仟美元	3,000 仟美元	3,000	100	1,229 仟美元	1 仟美元	1 仟美元	1 仟美元								
	Shining Era	香港	大陸轉投資業務	24,200 仟美元	24,200 仟美元	24,200 仟美元	24,200 仟美元	24,200	100	109,467 仟美元	14,182 仟美元	14,182 仟美元	14,182 仟美元								
	ITEQ (HK)	薩摩亞	大陸轉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300	100	82 仟美元	-	-	-								
	Mega Crown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300	100	82 仟美元	-	-	-								

註一：差額係本公司按權益法認列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已實現利益淨額 737 仟元。

註二：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台灣匯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東莞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及銅箔基板	20,000 仟美元	註一及四	13,000 仟美元	\$	\$	-	13,000 仟美元	7,856 仟美元	100%	7,856 仟美元	115,936 仟美元	-
無錫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	41,000 仟美元	註一及四	22,100 仟美元	-	-	-	22,100 仟美元	11,582 仟美元	100%	11,582 仟美元	79,774 仟美元	64,888 仟美元
茂成科技公司	生產及銷售多層線路板壓合	8,499 仟美元	註一及四	8,286 仟美元	-	-	-	8,286 仟美元	655 仟美元	100%	655 仟美元	7,179 仟美元	-
廣州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及銅箔基板	16,200 仟美元	註一	16,200 仟美元	-	-	-	16,200 仟美元	2,678 仟美元	100%	2,678 仟美元	61,452 仟美元	-
仙桃聯茂公司	生產及銷售膠片、銅箔基板	1,800 仟美元	註一及四	-	-	-	-	-	-	100%	-	1,742 仟美元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59,586 仟美元
本期末會計自台灣匯出經齊准	80,400 仟美元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地區投資額	\$3,928,841 (註三)
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地區投資額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除茂成科技公司及仙桃聯茂公司之投資損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係依據同期經台灣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三：依據投資審會 2008.0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

註四：仙桃聯茂公司之實收資本額全由 ITEQ Holding Ltd. 之自有資金透過 ITEQ (HK) 投資設立，其餘公司部分由本公司以資金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投資設立，部分由第三地區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設立。

註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交易	易人	名稱	交易	易往	來對	象	與	交易	人	之	關	係	情形		及	五
														目	額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	215,578	註四						1.24%
3	HK	東莞聯茂公司	IPL Holding	3	應付帳款					215,578	註四						1.24%
11	HK	東莞聯茂公司	IPL Holding	3	其他應付款					808,226	註四						4.65%
13	HK	東莞聯茂公司	IPL Holding	3	其他應收款					808,226	註四						4.65%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062,831	註四						6.12%
4	III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1,062,831	註四						6.12%
3	III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228,485	註四						1.31%
3	III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18,929	註四						1.26%
9	III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228,485	註四						1.31%
9	III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18,929	註四						1.26%
3	III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259,018	註四						1.49%
7	III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59,018	註四						1.49%
0	III	聯茂電子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1	應收帳款					237,835	註四						1.37%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237,835	註四						1.37%
0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1	銷售成本					240,842	註四						2.41%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售收入					240,842	註四						2.41%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894,656	註四						8.97%
4	III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894,656	註四						8.97%
9	III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成本					576,462	註四						5.78%
3	III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576,462	註四						5.78%
3	III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成本					240,371	註四						2.41%
3	III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2	銷售收入					240,371	註四						2.41%
1	III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1	銷售成本					240,371	註四						2.41%
9	III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201,305	註四						2.02%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售成本					201,305	註四						2.02%
3	IPL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387,100	註四						3.88%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387,100	註四						3.88%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售成本					435,113	註四						4.36%
4	III	無錫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435,113	註四						4.36%
3	III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成本					310,868	註四						3.12%
4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310,868	註四						3.12%
3	III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售收入					287,359	註四						2.88%
9	III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售成本					287,359	註四						2.8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孫公司。
 2. 子／孫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孫公司對子／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售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四：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就金額超過 200,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進行揭露。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